

韶关市新丰县 2025 年度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（一期）施工 更正公告

各潜在投标人：

韶关市新丰县 2025 年度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（一期）施工招标于 2025 年 9 月 5 日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（<http://zbtb.gd.gov.cn>）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广东省·韶关市）（<https://ygp.gdzwfw.gov.cn/ggzy-portal/#/440200/index>）公开发布招标公告。现对本招标项目做以下更正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更正内容：

现对本项目开标时间及相关时间节点作如下更正：

2	获取招标文件 截止时间	2025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
3	网上提问 截止时间	2025 年 09 月 30 日 16 时 00 分
4	网上答疑 时间	2025 年 09 月 30 日 16 时 30 分至 2025 年 10 月 3 日 16 时 00 分
5	投标保证金缴 纳截止时间	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； 投标保证金担保上传截止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； 投标保证金保险投保截止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。
6	电子投标 截止时间	2025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
7	投标相关资料 （如有） 递交时间	2025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

8	投标相关资料 (如有) 递交地点	递交场所: 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: 新丰县丰城街道金园路 53 号行政服务中心 5 楼 (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丰分中心)。
9	开标时间	2025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
10	开标地点	地点: 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: 新丰县丰城街道金园路 53 号行政服务中心 5 楼 (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丰分中心)。

二、银行保函或电子保单有效期的相关说明: 如潜在投标人在发布招标公告 (即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) 至本公告发布之日 (含本公告发布当日) 前已开具银行保函 (或电子保单) 或开具的银行保函 (或电子保单) 上写明了 2025 年 9 月 26 日 (即原定开标时间) 时间节点的, 均视为有效保函 (或保单)。

本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, 凡原发布的招标公告、招标文件与本公告不一致之处, 以本公告为准; 如原发布的招标公告、招标文件涉及以上内容的, 均作调整。

特此公告, 带来不便, 敬请谅解。

招 标 人 (盖章): 新丰县自然资源局

招标代理机构 (盖章): 广东省南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9 月 24 日

